

112 學年度桃園市立龍潭高中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競賽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鼓勵學生定期紀錄學習歷程資料(含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、幹部證明、競賽、志工服務及營隊/研習參與等)，增進學習經驗的統整。
- (二) 鼓勵學生展現個人學習表現的特色亮點與學習軌跡。
- (三) 促進學生自發、互動與共好，共同分享學習成果。
- (四) 藉由活動讓學生透過整理檔案的過程中，可以及早思索自我興趣、進行生涯定向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桃園市立龍潭高中輔導室

三、參與對象：本校學生

四、活動期程

- (一) 徵選收件期間：4/15 日起至 112/5/24 23:59 截止
- (二) 得獎作品公布：112/6 月

五、參賽格式

- (一) 參賽資料以 PDF 格式繳交，檔案總容量以 10MB 為限。
- (二) 檔案需包括封面(封面註明：姓名、科別、年級)、目錄、頁碼、內容。
- (三) 檔名以「組別-科別年級班級-學號-姓名」儲存，如：多元表現組-普三甲-876543-許小青。
- (四) 違反以上規定酌情扣分。

六、參賽內容：

- (一) 每人每組別最多一件作品參賽，為免爭議，僅接受個人為單位報名，不接受團體報名。
若課程學習成果為團體報告，需敘明個人學習反思歷程、團體作品分工表。
- (二) 「學習成果」組：自行設計參賽作品之封面、目錄及頁碼。「學習成果」包括課程(有學分)之作業、作品等項目，包含學習歷程與心得，並以高中學習階段資料為限。
- (三) 「多元表現」組：自行設計參賽作品之封面、目錄及頁碼，本參賽組別需附上證明文件及心得省思。「多元表現」內容可包括幹部經歷、競賽紀錄、檢定紀錄、志工紀錄、彈性學習、團體活動、職場學習紀錄、作品成果紀錄、其他活動紀錄等，內容包含上述各項學習歷程的心得，並以高中學習階段資料為限。

七、評分標準：

- (一) 內容完整及豐富度
- (二) 學習歷程及心得省思
- (三) 足以展現亮點特色及個人優勢
- (四) 檔案整體設計感、創意性、版面配置

八、評分委員：由輔導室聘請相關老師擔任評審

九、報名方式：上傳作品及切結書至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iTyZ2vDhe3Tt4mun6>

十、報名須知：

- (一) 為避免公開後外流等抄襲現象，請上傳已簽名之(可簽好掃描成 PDF 或拍照上傳)切結書(詳如附件一)
- (二) 報名檔案需為高中時期製作之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。
- (三) 上傳之檔案應為製作人本人參與競賽，其內容亦不得涉及偽造資料、著作權爭議或以改

寫方式等參與競賽。

十一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 「課程學習成果」組及「多元表現」組：

1. 兩組皆選出特優、優等、佳作等名次。
2. 得獎者提供獎狀乙張及獎品，獎品如下，由校長或會長頒發：
 - (1) 特優獲 7-11 禮券 800 元
 - (2) 優等獲 7-11 禮券 500 元
 - (3) 佳作獲 7-11 禮券 300 元

原則上各組獎項人數為特優 1 名、優等 2 名、佳作 3 名。

(二) 為鼓勵同學投稿，參加獎為中壢威尼斯影城電影票 2 組共 4 張。將由校長或會長抽出。

(三) 平均得分未滿 70 分之作品，不給予獎項；視各組參賽數量彈性調整獎項名額，若未達評分標準或參賽人數不足，部分獎項將以「從缺」方式處理。

十二、 本辦法經 112 學年度輔導工作委員會討論通過，奉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